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卫、路灯、行道树、绿化养护

## 项目（第一标段）

### 合同书

甲方：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河南森源城市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卫、路灯、行道树、绿化养护项目（第一标段）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循。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环卫、路灯、行道树、绿化养护项目（第一标段）。

2、项目地点：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 二、项目服务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区主次干道道路清扫服务（详见附件1）。

#### 三、项目服务期限

1、合同履行期限：道路清扫服务（服务期限24月）。即：

道路清扫服务自2026年1月16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 四、项目服务质量标准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相应政策、标准。

####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 1、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6154108.52元（大写：陆佰壹拾伍万肆仟壹佰零捌元伍角贰分）。

单年服务费用小写：¥ 3077054.26元/年，（大写：叁佰零柒万柒仟零伍拾肆元贰角陆分）；月度服务费用小写：¥ 256421.18元/月，（大写：贰拾伍万陆仟肆佰贰拾壹元壹角捌分）。

##### 2.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甲方于每月 15 号前支付上月服务费。

##### 3、账号信息

单位名称：河南森源城市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长葛支行

账 号： 1708026009200042589

#### 六、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按照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拨付每月服务费用。
- 2、甲方按照双方约定的运营服务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 1、附件 2），对乙方的作业质量进行指导、监督、检查、考核。
-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作业质量情况进行检查。如乙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招标文件确定及甲方要求的作业规范、服务内容及其考

核办法、考评标准、考核细则完成工作，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4、甲方负责协调解决乙方因正常工作遇到的民事纠纷等问题。

5、甲方定期对作业质量、人员到岗、路面保洁等事项进行监督考核，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乙方整改。

6、合同终止后，在乙方履行完服务义务后，甲方需在自合同终止之日起3个月内将乙方服务费结清完毕。

##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服务质量应达到规定的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和标准。

2、乙方应设立项目部，于2026年1月16日进驻现场，并派驻管理人员，按照管理要求开展工作。

3、乙方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车辆数量、要求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乙方用于本项目的车辆必须车况良好，车辆如是电车必须是新能源全电动车，不得使用故障车、报废车进行作业。

5、乙方用于本项目的员工应经培训合格后，方可安排上岗。

6、乙方负责全体员工的安全教育，保证所有人员遵纪守法，安全生产，文明作业。

7、乙方应承担乙方人员因交通事故、安全作业责任事故及其他非甲方直接原因发生事故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8、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应有针对性的道路突击迎检预案、特殊天气应急预案等，确保各项临时任务顺利开展。

9、乙方应对甲方提出的作业质量问题，第一时间响应并快速整改到位。如遇迎检活动时，全力配合甲方做好服务工作。

##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指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 八、 合同终止

1、合同到期后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

2、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3、合同期限到期前一个月，乙方可向甲方书面申请续签合同，续签服务期限不超过1年，经甲方书面同意后续签合同，但甲方可根据情况选择续签合同或重新招标。

## 九、 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书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合同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

## 十、 补充协议及合同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十一、 合同的生效及份数

1、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

附件 1：项目服务范围及内容

附件 2：考核办法、考评标准及作业规范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日期：2026.1.15



乙方：（盖章）河南森源城市

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日期：2026.1.15